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郵寄無法投遞清冊

舉發單位：大溪分局

製表日期：114/04/02

序號	受文單位	移送件數	備註
1	22台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1	
2	32高雄市交通事件裁決中心	2	
3	44花蓮監理站	1	
4	48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	12	
5	50新竹區監理所	2	
6	58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	107	
7	68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1	
小計		126	DS1140401A